

2022年商贸企业升规纳限 政策奖励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为最大限度减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方位助力服务业(商贸)企业恢复经营、加快发展、做大做强,六安市人民政府结合全市实际制定了《六安市鼓励服务业(商贸)企业升规纳限等政策》(六政办秘〔2022〕83号),依据《六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服务业(商贸)企业升规纳限政策奖励资金的通知》(财企〔2023〕430号),我县区配套资金245万元,已兑现支付217万元,项目资金拨付率88.57%,安徽省霍山县世纪商贸有限公司等25家企业共领取奖补资金217万元;不予发放资金3家企业情况如下:1、安徽稻箩香粮油有限公司因公司内部调整,不再开展经营业务,不予发放;2、六安军翔绿色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2024年2月经营业务转让,停止商贸活动,不予发放;3、霍山古茶树文旅发展有限公司,2024年元月以来一直未开展经营活动,不予发放。以上3家企业未发放奖补资金合计28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25家企业支付办公、电费、房租等费用，以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为评判标准，在疫情影响下，确保企业生存、助力企业恢复经营。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企业降低了运营成本和办公能耗，确保企业员工就业保障，帮助企业渡过难关，绩效评定结果综合得分为100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是项目产出指标。该项目资金获得企业降低了运营成本，增加了活力，发展势头良好，营业收入同比增速有较大提升。

二是项目效益指标。该项目资金获得企业销售额、零售额都有较大增幅，经营规模扩大，就业岗位增加，带动了广大群众就业，纳税额增加，对县区商贸经济稳定运行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是项目满意度指标。该项目实施受到了企业和社会层面好评，帮助企业度过了难关，解决了就业，深受企业欢迎，满意度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要理解、悟透商贸主体培育政策的内涵和精神，读懂读通；二是要及时向企业宣传，帮助符合条件的企业做好

申报资料及跟踪项目进展；三是了解项目资金在企业的用途及发挥的效益。完成项目资金绩效指标、质量的统一。

主要经验做法：

1. 政策制定精准：市级层面明确了详细且合理的升规纳限标准和奖励额度，根据商贸企业不同行业、规模特点分类施策，提高了政策的针对性。例如：“对2022年首次纳限入统的批发业和零售业限上商贸企业（不包含个体工商户），由市县（区）财政给予每户15万元一次性奖励。对2022年首次纳限入统的住宿业和餐饮业限上商贸企业（不包含个体工商户），由市县（区）财政给予每户10万元一次性奖励。奖补资金由市与区4:6分摊，市与县3:7分摊。对故意退库又重新入库的企业不予奖励。”

2. 跟踪服务企业：在企业升规纳限过程中，县区商务部门提供了全方位的跟踪服务。包括帮助企业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指导统计报表填报、协调解决企业经营中遇到的困难等。这不仅促进了企业顺利升规纳限，也增强了企业对政策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存在问题：

1. 部分企业申报积极性不高：尽管进行了宣传动员，但仍有一些符合条件的企业对升规纳限持观望态度，不愿意申报。

2. 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部分获得奖励资金的企业，将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对企业进一步扩大规模、提升竞争力的作用不明显。

3. 后续监管不足：对获得奖励资金企业的后续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跟踪监管不够深入，难以准确评估政策的长期效果。

原因分析：

1. 企业顾虑：部分企业担心升规纳限后会增加税务负担、经营成本（如统计报表填报工作量增加），所以积极性不高。

2. 监管资源有限：相关部门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将主要精力放在前期的申报和审核环节，对后续监管投入的人力、物力不足，缺乏有效的监管手段和机制。

六、有关建议

1. 优化政策宣传与解读：采用多样化、针对性的宣传方式，如制作生动的政策解读视频、举办政策答疑会等，确保企业全面理解升规纳限的好处，消除对增加成本和税务负担的顾虑。同时，深入企业开展一对一指导，帮助其明晰申报流程和要求。

2. 明确资金使用方向：在发放奖励资金时，明确规定资金的使用范围，如鼓励企业用于拓展业务、技术创新、人才培养等有助于提升企业竞争力的方面。还可以设立资金使

用的正向激励机制 ,对合理使用资金且取得良好发展成效的企业给予额外奖励。

3. 探索多元化激励方式：除资金奖励外，探索多元化的激励方式，如给予企业荣誉称号、优先推荐参加各类展会和商务活动、提供金融信贷支持等。综合运用多种激励手段，提高企业升规纳限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